

光影流年

最稳烟火气

钱红莉

2000年代，初来这座城市。有一日，经过东门附近环城公园，是旭日朝花的清晨，群鸟在林间啁啾，树下一群老人在听收音机里唱戏剧……旁边一升旗天理发摊，摆着一个五六十年代的木质洗脸架，架上搁一只描了红花的瓷脸盆。理发师傅正在绞手巾把子，另一位老人假寐于竹躺椅上，一条热气腾腾的毛巾盖住他的面部。这是在刮胡子。弄得人有点儿恍惚，仿佛回到百年前。我好奇地停下来，就势坐在一块石头上，望着这一切。

理发老人从容不迫，将别人的胡子刮好，又将躺椅支起，拿出一个长柄掏耳勺。被掏耳朵的那位老人更惬意了，他始终眯着双眼，似乎舒服地睡过去了……《摇啊摇，摇到外婆桥》里，李保田请人去夜总会看小金宝演出，中途，他骄傲地问别人：听她唱歌，是不是感觉有一片羽毛在挠着你的耳朵眼儿？总归是痒酥酥的滋味吧。被别人掏耳朵，大抵如此。

夏风初涨，吹着那位掏耳朵的老人，吹着整个公园的人……一晃，二十余年。汪曾祺在小说里还描述过卖馄饨的老人，他挑的是楠木做的担子，一层层多宝阁的抽屉，走街串户，养大了三个女儿，这都是民国时候的事情了。我每次看他小说，都要叹一口气。

买菜，一向不爱去超市，喜欢早起，去路边摊，在那儿可以遇见童年滋味。

百味

偷吃记

虞 燕

从小生长在海边，三餐四季，顿顿离不了鱼虾蟹螺，鲜掉眉毛的海味是我生活里最踏实的幸福感。偏前段日子，后背皮肤突然闹起感染，跑去看医生，医嘱明明白白：忌海鲜、忌辛辣，尤其蟹、虾、螺。简直晴天霹雳。

原以为就管住明令禁止的，稍微沾点边的总能通融通融，哪知我先生老侯主动扛起监督大任，还自作主张层层加码。不光所有海鲜全封禁，牛肉、鸭肉、鹅肉一并拉黑，连爆米花也没能逃过此劫，理由是容易上火。说皮肤感染这个事儿说大不大，说小也不小，严防死守才能好得彻底。禁肉，我不大在意，红肉在我的个人食物体系里排名不高，然海鲜是我的命脉所在，哪能随随便便断供呢？

人就是这股奇怪，越是不让碰的，心里的馋虫就越是闹腾。平日常里司空见惯的普通海鲜都成了人间珍馐，闭上眼睛全是清蒸鱼、海鲜羹、鱼鲞等。以往，就算吃蔬菜，我也是要配海鲜的，如今，蔬菜只能搭蛋和肉，每天就是蛋、猪肉、各类蔬菜，且菜里不放一点辣。老侯看我一脸的生无可恋，只能换着花样做。罢了，他一个爱吃辣的人都与我“共苦”了，我能咋样，坚持呗。

跟老爸老妈诉苦，他们认为，一点海鲜都不让吃那就过于残忍了。老爸说起当年，我太婆离世，办素斋，规定全天只能吃素。我爸中午一顿素菜下肚，头晕眼花、浑身发软，熬到下午，实在扛不住，溜去附近菜市场买了海鲜，悄悄煮着吃，才算缓过劲来。爸妈说，鲜货咱暂时

亲情

人世间，不见父亲已过两个春。父亲会在某些不可预知的时刻，引我穿越时空，在过去与现在之间架桥。种种心酸又心暖的场景，分明是忧伤，本质上却幸福。

上个月，一边吃着买来的杨梅，一边想起父亲去天平山摘杨梅。路太远，我也许等了两天，也许三天，那天天色将晚时，父亲终于挑了两箩筐色泽红润的杨梅进屋。顿时，满屋子的山野气息与杨梅味道。杨梅自然是摘来卖的，我能吃的不多。但是等父亲摘杨梅回来的事情，一直记得深，总想着父亲爬上多高的树摘杨梅，挑着担子走多远的路，一解散就像两只小船载着他过过山，过坎。小小年纪，我的等待有过吃的意味，但也理解了生

什么是童年滋味？就是吃进嘴里甜甜的有机菜，是一日日见风长大的。城里路边摊，一般分布于菜场周围，老人拎着竹篮，一两把苋菜，五六只茄子，七八根黄瓜，水淋淋一路走了来。买卖双方，蹲在地上，一边活着农事家常，一边付钱交货，神情愉悦。慢慢地，太阳升起，暗金一样的光芒照着人的背脊，暖暖的，地上留有一摊水迹，湿漉漉的，偶尔掉下的一两片菜叶，被天上的飞鸟看见，一个俯冲，啄食干净，仿佛什么也没发生过。

那时，我租居于市中心，去得更多的是菜场周边的路边摊。盛夏可以遇到野茭白、野菱角。野茭白，瘦而细长，蹲在地上，一点点剥去绿色外衣，露出白玉般肉身，直接放嘴里，咔嚓有声，甜脆无渣，若与肉丝爆炒，佐以一只红椒，口感无可比拟。野菱角，色呈青绿，左右两个芒刺，洗净，拦腰一口，断成两截，轻轻一挤，白肉出，香甜无匹。鸡头果、藕葡萄，也能买到的。

夜里散步，至望江路，再往西走一小截，便是一条热闹的夜市街。入夜，路边摊雨后春笋般，针头线脑，什么都可以买到。最喜欢光顾羊肉串摊位。每个人面前，一只陋制小炉，炭火微微，将半熟羊肉串重新架至炉上烘烤，一边撕咬，一边翻动……孜然的香味随着夜风一点点飘散，一直吃到午夜，顶着星斗回

家。这样回忆起来，似乎八百年前的老旧了，可是，照样可以闻到时间的芳香，它并没有发霉，依然有着月季的沁人心脾，在微风里荡漾。

后来，移居西南郊。每日上下班，路过翡翠路、书箱路交叉口处，有一空闲地带。每每春初，小贩们运来整车草莓，大喇叭循环播放：“好甜好甜，长丰草莓，不甜不要钱。”一日日经过，听得熟了，渐有不为人知的感动。如此直白的吆喝，何尝不是一种诗风呢，古诗一样押韵。春天是草莓，夏天有西瓜、樱桃、蟠桃，秋天卖甘蔗、红薯，冬天有冰糖葫芦、糖炒栗子……烧饼摊子，一年四季俱有。还有卖阜阳枕头馍、酱豆子，卖石臼的，五花八门，应有尽有。不知什么时候起，路边多了一个理发的简陋摊子，一张凳子一面落地镜子，10元一位，老少不欺。

倘若冬天，北风呼啸，雨雪泥泞，情绪难免低落，一路郁郁然骑行。每至翡翠路、书箱路交叉口附近，那种热火朝天的场面，如一双大手，迅速将低落的你一把提携起来，是眼前的温热祥和，将一颗心瞬间焯暖。将车停下，买一包糖炒栗子，剥一颗丢进嘴里，烫而甜糯……这便是升斗小民的烟火日子。慢慢地，你一点点徜徉，一颗阴郁的心便恢复至火热跳动里。

有一年春天，在翡翠路附近邂逅一位老人，他挑了一担小鸡雏小

馋意总算消了大半。吃完洗掉碗筷，藏好痕迹，装作若无其事躺回床上，心里还暗自庆幸：吃一点，压根没事嘛。

有了第一次侥幸，胆子愈发大了，隔天又忍不住偷吃了鱼籽干和醉鲞。未曾想，没过多久，后背的疼痛感突然加重，我心里七上八下，分不清是海鲜惹的祸，还是病情自然发展。遂，下决心老老实实忌口，不敢再冒险。

好不容易熬到伤口快要好转，偏偏又撞上虾蛄最肥美的时节。一想到肉肥膏美的虾蛄，我馋得直咽口水，可老侯看得死死的，总说虾蛄是大忌发物，想都别想。鲜活的吃

鸭雏来卖，是那种巨大扁圆的竹簸箕，小鸡小鸭刚刚出壳三五日，稚拙可爱，唧唧唧地叫唤着，惹人怜爱。我蹲在竹簸箕前，静静面对小精灵们，一瞅半天。一幅幅人间行乐图景。

那些年，我喜欢散步，夜里在路边摊上买过许多稀奇古怪的东西，挖耳朵的银勺子，开啤酒的铜启子，老式长柄指甲钳，老式发夹，五颜六色的纽扣……所费不多，但比逛起高级商场来，所获得的快乐，要多得多。路边摊上的人们，你仔细看，他们大多神情怡然，流露出天真的表情，是纯粹的快乐，消失了阶层感，脸上布满众生平等的悠游自在。

烟火气不止在居所附近。有一年秋天，去云南普洱，百余位同行正一本正经开会，我偷偷溜出，打听菜市场位置。

真是开了眼界。一路看过去，这可贵人间的生机勃勃。那么难得的自然散养牛肉，才50多元一公斤；菜摊铺满无数鲜花，南瓜花、金针花、芭蕉花、菊花、玫瑰……在云南，仿佛所有的花皆可食。还有秋笋，肥美如贵妃出浴的玉臂，嫩黄色泽，一只只堆在地上，似被高原的阳光一晃，便流出汁水来。云南妇女喜欢将婴孩背在竹篓里——也许醒得早了，那些小婴儿纷纷站在竹篓里睡过去，将头歪着，嘴角流下口水，他们睡得何等香甜，全然不顾人间热闹。

不上，我又打起了鱼干的主意。吃得那个畅快，压根没留意嘴角粘了一根细细的鱼刺。

偏偏就是这一根小小的鱼刺，彻底暴露了我的偷吃行径。老侯一眼看穿，从我嘴边拈起那根刺，又好气又好笑。最倒霉的是，眼看快要痊愈的感染，又加重了。所有过错，老侯全都归在了海鲜身上，拉着我认认真真教育了半天。我低着头，像个做错事的孩子，再三保证不会再犯。

唉，一把年纪了，为了一口吃的偷偷摸摸、心惊胆战，到头来竟还栽在一根鱼刺上。这点嘴馋的小糗事，索性记下。



寻常事

荔香里的温柔

覃燕英

“咚咚咚”，急促的敲门声，惊得正在享受指压板带来独特酸爽的我，足尖蜷缩，不知是谁大驾光临。

“阿姐，快尝尝，刚摘的鸡嘴荔，新鲜！”还没等我反应过来，一篮红彤彤的荔枝已经递到我手里。荔香，于夏至的夜晚，随着邻居一家四口上楼的背影，在楼道中甜蜜地弥漫开来。我这个来自桂北的异乡人，又一次被邻里间的温暖包裹，尝到了最甜的夏至滋味。

记得第一次吃荔枝，是在7岁。当年父亲的同事彭叔叔从玉林探亲回来，给我们带来了荔枝。虽说壳不再鲜红，叶子都干了，却让我记住了荔枝的味道。

鸡嘴荔，是合浦香山特产。与其他品种相比，果大、肉厚、皮薄、核小。绛红色的外皮，包裹着圆润饱满的果实，晶莹剔透的果肉在灯光下泛着诱人的光泽。咬上一口，浆汁在舌尖上甜润回甘，仿佛把整个夏天都含在了嘴里，让我忍不住大快朵颐。

电视里，一骑红尘掠过，马蹄声得儿得儿，扬起一路烟尘……这岭南佳果承载着小吏李善德全家的命运，快马送荔枝的故事淹没在历史中。

月影斑驳摇曳，我把荔枝核埋入陶土中，没承想这份甘甜竟会在晨光中酿出新的故事。

周一的早上，大雨初霁，天光微漾。同事轻快路过办公室，眉眼带笑：“尝尝我们合浦的宝贝！”

望着同事送来的鸡嘴荔，果实圆润硕大，在办公桌面霸气侧漏。轻轻剥开时，清甜的果香混着雨后湿润的空气漫

开，恍惚间竟分不清是海风，还是老家后山的雾气氤氲。

这荔枝季收到的甘甜，真让我心醉神迷。

指尖摩挲着荔枝凸起的纹路，心里流淌着温暖。那些加班的夜晚，同事递来的红茶和肉干，瞬间驱散了疲惫；那些手把手教我熟悉业务报表，邮件合并的好姐妹，散发着友善的光芒；那些指导我写作和修改公文的良好，是拨开迷雾的明灯；那些指出我缺点的诤友，是懈怠时敲醒我不再昏沉的警钟；那些悄悄在我桌面上放上各种小吃的挚友，让粽子水果点心凝成无声的关怀；那些给我荔枝的邻居，是邻里相携岁月生暖的甜蜜惊喜；那些担心我寂寞赠予我多肉的舍友，是静默却鲜活的陪伴……

这些散落在时光里的片段，裹着人间烟火，每个角落都流露出温柔，每一份善意都让我感受到家的温暖。

当我渐渐能听懂菜市场阿姨的白话吆喝，喜欢上广式腊肠和甜品，用咸鸭蛋配玉米粥，用荔枝的清甜调和工作的疲惫；当我和同事们一起防台、进退，我知道，我已融入这里的每一寸光阴。

妃子笑、白糖罂、糯米糍，至鸡嘴荔、桂味、仙进奉……那些愿意为我停留的人，在我困惑时伸出的援手，大家的包容与善意，乐观与豁达，如这荔红点点，在补气安神的同时，抚平了我漂泊的思绪，释放了我的乡愁。

荔红染透晨昏，我终于懂得，山海远阔处，有光可栖，有人可念，便是故乡。

人生路上

瘦了肥了

黄素云

大概从去年三月开始，就不断有人说我瘦了。

听多了，我才站到全身镜前，仔细看了看自己。镜子中的我，确实和她们说的那样，脸尖了，腰小了，腿细了，裤子上衣显得宽松了不少。我曾经痛恨的肥肉，竟一声招呼都不打，就悄悄地逃跑了。

记得高中毕业那会儿，我身上的肥肉一层一层的，有同学说我走路时，肚子上的肉像摇动的呼啦圈。我讨厌那些堆叠在脸庞、腰部、大腿上的肥肉。为了赶尽杀绝肥肉，我尝试过多种方法，像苦行僧一般只啃黄瓜、拒绝一切甜食、油腻的食物等。估计老天也曾经遭受过肥胖的折磨，被我的真诚和努力感动，让我瘦了差不多十斤。可好景不长，我上的大学有五个大门，每个大门口都摆卖无数种美食。英雄难过美人关，胖子难过美食关，当我尝遍校门口的美食，那些似曾相识的肥肉，纷纷报复性地返回原处。我一上秤，足足飙升了二十斤。舍友说，只要我回宿舍，远远就能听到楼板震动的声音。毕业前夕，我想穿上职业套裙，拍一些好看的照片，给即将离别的同学们留个好印象，于是便故伎重演，咬了半个月的黄瓜，加上在健身房流了不少汗，体重终于恢复到可以穿职业套裙的水平。

有了两次经验教训，我知道了一些保持身材的方法，参加工作十几年，体重没再忽上忽下，一直控制在我能接受的范围。那一次算得上是生命史上的暴瘦，体重足足掉了十几斤。我站在体重

秤上，看着指针指着的位置，觉得有些不可思议，却高兴不起来。

我的暴瘦，让那些正在减肥的同事羡慕，不少人向我取经，让我传授一些好办法。我说自己是每天慢跑、跳绳，午餐和晚餐都吃减脂餐。我不想让他们知道我为什么瘦。

工作这些年，我一直觉得日子过得挺安稳的，收入不高，但总的来说，工资能按时发放。靠着这份收入，一家老小衣食无忧。不过，去年开始，单位急剧转型，我和同事都要学习新技能，拍短视频、做公众号、找新热点……忙碌的工作让我不知不觉消瘦了——看着镜子中干瘦的脸，我竟然开始羡慕胖子身上的肉了。那是我人生中，第一次希望自己能长点肉。

虽然忙碌得人都“脱相”了，但通过努力，我拥有了新的技能，在单位转型中走出了工作的困境。我没有和亲人说单位的事，但他们似乎从我的消瘦中察觉到了什么。那些不多问的眼神里，藏着一种关心，鼓励着我每日好好学习、吃饭和睡觉。

临近春节放假时，我站到单位的体重秤上，发现指针在表盘里跳跃，欢快地朝前走着。

时隔半年，我又一次站在镜子面前，发现镜里的自己，脸色红润了许多。我欣喜地看向窗外，只见那些冬日里的枯枝，竟冒出了密密匝匝的绿芽。寒冬已过，春天来了。

同行
周文静 摄



温柔黄昏 赵力 摄

父亲依旧在

李金兰

活的不容易。

这段时间雷雨天气颇多，我又穿越到某个乌云密布的傍晚，左等右等都不见父亲卖菜归来。望着一阵阵电闪雷鸣，直担心父亲回不来。于是急匆匆地收拾了斗笠和雨披，要给父亲送去。但扯天扯地的倾盆大雨很快就拦住了出门的道路。等雨稍小，我牵着弟弟不管不顾地冲进雨中。走到半路，隔着雨帘，见到迎面挑着空担子回来的父亲。父亲加快脚步走过来，问怎么了，我说送雨具，他笑笑，说去的时候带有的。于是一起回家。那时，大人赶圩都称二两香瓜子回来哄小孩高兴。我已经忘记那天父亲买没买瓜子了，但我高兴的是父亲可以平安回来。

上周，与文友喝油茶。就在拿瓢

羹去舀米花的时候，想起父亲。那年我刚工作，小弟读高中。父亲的冬天，总是拉着爆米花的车子，走村串寨地去爆“吹火筒”。吹火筒本是农村烧火时用来将火吹大的竹制工具，而父亲所爆的是形状类似吹火筒的食品。相当于以前的爆米花。眼看天都黑了，人还未回。那天买了一只猪脚，炖了许久还没有炖软。几次三番，才知道买得一只母猪脚，但却是无所谓了，能吃就行。母亲、弟弟和我，一门心思都在等父亲回。父亲去的村庄有十几里路，又是过河又是过岭，很长一段路荒无人烟。隐隐不安地漫长等待之后，终于听见大门打开了，听见父亲的脚步进来了。父亲说，天黑了还有人拿米出来，让他爆“吹火筒”，又是老人和